

当今时代,社会越是飞速发展,人们对传统文化的喜爱越是深入持久。对此,著名学者许纪霖把它解读为,现代化的发展可以为人们提供高度的物质文明,却无法深入内心,纾解人们的心灵困惑。只有文化,特别是传统经典的文化,才能真正触及灵魂世界,予人以长久的精神慰藉。

一幅别样的文化盛景

◎钟芳

怀揣这样的认知,春暖花开的三月,许纪霖的新著《脉动中国:许纪霖的50堂传统文化课》应运而生。50堂生动有趣的人文课,通过发掘中国文化的深层结构,勾勒出一幅别样的中国文化盛景。从纵向的时间脉络而言,它讲中国文化的过去、现代和将来。从横向的空间结构而言,提供了一个打通千年历史、站在高处俯瞰中国文化的系统性框架,揭示出中国人的道德心灵秩序和社会政治秩序。

全书从寻找中国文化的源头起笔,依次讲解了中国文化的核心结构、互补结构、信仰结构、政治结构、社会结构、总体结构,最后落脚于中国文化的未来在哪里。既讲述了中国文化的核心思想儒家学说的精深要义,又以宏阔的笔法,诠释了道家、法家、墨家与儒家理论相融相生的关系。从中,既能一窥中国人的心灵追求和精神蝶变史,又能观照出中国文化海纳百川多元发展的丰饶面向。

探访中国人的精神家园,跋涉中国文化的文明高地,不妨走进许纪霖的课堂,在充满温情敬意的《脉动中国》中,去感受那份历史与文化、文明与互动的琴瑟和鸣,从中你会看到一个更加自信的中国。在探求中国文化源与流的过程中,许纪霖发现中国文化一方面是普世的,是人类文明的有机组成部分,具有全人类的意识。另一方面,又保持着相对的独立性,显示出很强的文化主体性意识。中国文化开枝散叶所孕育出的中华文明,是当之无愧的世界四大文明之一,而且是唯一延续至今的人类文明。千年的风霜雨雪,千年的沧桑流变,

中国文化先后历经先秦的百家争鸣、西汉的独尊儒术、宋明的理学阶段,每一个时期都可谓自成风景,包蕴着丰富的思想内涵,从而奠定了中国文化长久不衰的理论根基。

中国文化博大精深,是华夏民族的思想之源、智慧之泉。孔子推崇的“仁礼、忠恕”,孟子倡导的“民本、仁政”,汉代董仲舒提出的“三纲五常”,朱熹主张的“义理”、王阳明践行的“心学”等一系列学说,涵盖治国理政、社会伦理、知行合一、修身养性等诸多方面,鲜明地体现出“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一整套思想,堪称一代代中国人与世界、与他人、与自身和谐相处的精神法宝。循着高耸入云的中华文脉,许纪霖清晰地洞悉到中国文化的价值所在。他在书中写道“儒家是中国人的生命本色”。孔子教会了我们积极进取,但世事无常,庄子又以异常的清醒,教谕人们退一步海阔天空,追求心灵的自由。最后,他归结说:“几千年来,一个孔子,一个庄子,构成了中国人心灵的两面,既有积极奋斗的一面,又有洒脱潇洒的另一面。儒道互补,是中国古人精神世界的秘密所在。”正是这种千年的智慧,孕育出中国文化

历久弥新的精神品质。

展望中国文化的未来之路,许纪霖将中国文化的勃兴,放置于整个中西方文明的交流互鉴中去考量,以此指明努力的方向。他说,“中国文明的希望,不在坚守,而在改造;不在因袭,而在创造。中国文明要复兴,要尽可能地开放,将中西文明融为一体。”可期的是,以开放的文明去引领我们的文化,中国文化必将迎来一个光明的未来。诠释中,他把这种高端地引领,形象地比喻为“调鸡尾酒”。并意味深长地说,这一切,除了勾兑的酒要好之外,还取决于我们的“调酒”水平。一言以蔽之,这种“调酒”,就是我们对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过程,越是创意十足,自然越是风光无限。

许纪霖曾云:“对中国文化的过去了解得越全面、越深刻,就越能理解中国的现实,把握民族的未来。”

”诚哉

斯言,认识中国文化,不仅要贯穿古今,还要学会用系统性思维,去认真审视我们的文化传承。回望中借鉴,借鉴中弘扬,中华文化的参天大树必将会根深叶茂、万古长青。

纸上乡愁说不尽

◎潘玉毅

故乡和故国,自古以来就是文人创作的母题。今日文学史上留名的人物,鲜少有不写故乡的。可就是这个老生常谈的话题,因为不同的人不同的个体经验,常写常新,百遍千回之后,依旧能牵惹人的情怀。《故乡书》就是这样一部作品。

《故乡书》,顾名思义,是一本写故乡的书。作者所谓的“故乡”,往大了说指的是慈溪,往小了说大概是指鸣鹤场那一片地区。但我们细读书中文字,发现它又不全是写故乡的。书分三辑,共二十四篇文章,第一辑写故乡人、故乡事,第二辑写造访故乡的人,第三辑是游记——写自己在他乡的见闻。

第一辑的文字主题鲜明,人、情、事、物,都紧扣故乡的主题;第二辑分为三个部分,一部分写那些从故乡走出去的人又回来了,如冯骥才、余秋雨,一部分是写一些文学名家来慈溪时与之产生的交集,如莫言、阿来、严歌苓和苏童,还有一部分则是写本土的习俗和名人,如严子陵、黄震、陈之佛。大抵如此。

相比于前两辑,第三辑有些跑题,因为第三辑收录的九篇文章皆是游记,发生地不在慈溪,交流者亦非故乡之人。但说是游记,与故乡也并非全无关。故乡,是自己的家乡,而他乡,亦是他的故乡,言及乡情,哪怕两个人初次见面,心里多半是能产生共鸣的。更重要的是,一个人在客居他乡的时候,内心里更容易产生思乡之情。这就好比一个人日日面对同一个地方,哪怕它花团锦簇、山清水秀,依旧觉得熟悉的地方没有风景,可是有一天,当他离开了,才忽然意识到故乡的美、故乡的与众不同。所以,从这一点来讲,三辑文字,无一例外,都表达了作者对于故乡的深情。

《故乡书》里的文章落点大多不大,言情也好,叙事也好,都是这个样子。听一段《翁村纪事》,看一眼《老家屋后那条路》,写一则《陪床日记》,《过年》了,被父亲叫回老家,然后顺便《把鸣鹤装进了时间里》……剔除具体地理位置的差异,很多类似的事

情我们每个人都曾经历过,很多相仿的事物我们每个人亦曾看过或听过。池塘边的柳树,树上的鸣蝉,流经屋后的小溪,小溪里嬉戏的虫鱼和嬉闹的小孩,依次跳脱时空的封锁,从脑海里蹦了出来——《故乡书》好像电影里的月光宝盒,带我们回到从前,看到故乡原初的模样。

在阅读的过程中,我常常在想:如果故乡是一首诗,乡情是诗歌表达的主题,故乡人和故乡事无疑是诗中最突出的意象。唯意象能传达意境,在《故乡书》中,作者以《走不出母亲的目光》开篇,以《访日漫记》收尾,给人一种感觉,仿佛他一直在不停地行走,从此处到彼处,从少年到中年。但当我们合上书本,却发现作者始终在故乡的柔情注视里,而故乡亦在他的深情凝望中。

一个人,一辈子可能会行很远的路,去很多地方,但故乡始终是我们心里那个最记挂也最放不下的地方。无论它贫穷或是富饶,在我们心中,它都无可替代。

“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唐人贺知章的《回乡偶书》第一遍读来令人发笑,但再读几遍,却让那些远离家乡的人们忍不住想要嚎啕大哭。人这一生,历经种种颠簸之后,尘埃落定,此时,万法皆空,唯一害怕的就是找不到记忆里的原乡——没有故乡,对于一个人来说是荒诞的,找不到来时路,又如何去寻找归宿?也正因此,大路千条,常常不及那一条回家的路更令人向往。

《故乡书》的语言也是一大亮点,平朴、质实,有着中年人特有的从容,如品饮一杯黄酒,盛放须有酒壶,饮用之前须先进行温烫,待酒温之后,斟入杯盏之中,夹一筷菜肴,谈几句闲话,徐徐地饮啜,这些步骤的完成都是从容不迫的,这就是《故乡书》的文字风格。相比而言,牛饮鲸吞就失了风雅。而这样的文字,不突兀,不冒犯,如一个最会讲故事的人,娓娓道来,引人入胜。但乡音袅袅,无言即是千言;乡愁绵绵,一缕深似万重。

冬日读萧红

◎耿艳菊

一直不敢读萧红的书,那悲情的气息总是挥之不去。多年前,读过她的几篇小说,调子灰暗,浓浓的忧伤弥漫,看不到光明前景。后来,她的个人故事像张爱玲的人生一样也被放在了荧屏中,看了,令人心里难过,人世沧桑,莫过于她的一生吧。

决定再读萧红的书是一个冬日的早晨,急着上班,抓起书桌上的书就往屋外奔,下了楼一看,是萧红的《呼兰河传》。刺骨的风划过脸颊,天空灰暗冷峻,那就读读吧。反正在拥挤的地铁上,人与人的距离那么近,热热闹闹,暖烘烘,抵得过悲凉。

“严冬一封锁了大地的时候则大地满地裂着口。”一开篇,就如此寒凛凛,可是慢慢读下去,越读越不忍释手,不自觉地沉浸在萧红的语境里。她的语言说不上华丽,但又比朴素高很多,有婉婉转转的韵味在里面。

《呼兰河传》本是萧红的自传体小说,却不像小说,那种贯穿在文字之间的妥帖,还有气息、温度,是属于散文的。小说的形式,散文的笔调,这样的好作品是不能错过的。故事再好,而文字平平,也只能让人惋惜。站在气味复杂的拥挤地铁里就仿佛人活在拥挤攘攘复杂的尘世间是需要几分顽强的勇气的,支撑这勇气的除了责任义务之外,还有可以让人忘记外界烦扰的精神层面。我庆幸一时间竟然抓对了书,来度过早高峰的地铁时光。

呼兰河的冬天真冷,卖馒头的越走越慢,他脚底下围着厚厚的冰,摔了跟头再站起来,他还是每天出来卖馒头。还有卖豆腐的,卖麻花的,赶马车的……呼兰河小城不大,只有两条街。环境也不好,街上的大泥坑能困死猪鸭。萧红以孩童的角度来写她的东邻西舍,胡家的小团圆媳妇,有二伯,老厨子,磨坊里的磨倌,命运亦是令人忧伤的,却是带着怜悯和爱。她说,我所写的并没有什么幽美的故事,只因他们充满我幼年的记忆,忘却不

了,难以忘却。

因为没有什么幽美故事的呼兰河小城里住着慈爱的祖父,还有快乐的后花园,这是萧红一生中温暖最美好的记忆。

写后花园的时候,萧红的笔是轻松愉快的。她这样写道:“到了后园里,立刻就另是一个世界了。决不是那房子里的狭窄的世界,而是宽广的,人和天地在一起,天地是多么大,多么远,用手摸不到天空。而土地所长长的又是那么繁华,一眼看上去,是看不完的,只觉得眼前鲜绿的一片。”

她写园里的花草草,蝴蝶,蚂蚱,蜻蜓,小黄瓜,大倭瓜,早晨的露珠落在花盆架上,午间的太阳照着向日葵,黄昏时候的红霞一会变出来一匹马,一会变出来一匹狗……有一个小细节好温情,不仅祖母笑了,连不甚疼爱萧红的父亲母亲也笑起来,一家人很少有这样欢快的时刻。

那是祖父蹲在后花园拔草,萧红站在旁边捉弄祖父头上的草帽,给草帽插了一圈红通通的二三十朵花儿,一边插着一边笑。祖父却说,今年春天雨水大,咱们这棵玫瑰开得这么香。二里路也怕闻得到的。萧红笑得哆嗦,祖父还是安然不晓得,照样地拔着草上的草。祖父顶着满头红通通的花朵进屋来,惹得一家人都大笑了起来。祖父把帽子摘下来一看,原来那玫瑰的香并不是因为今年春天雨水大的缘故,而是那花就顶在他的头上。他把帽子放下,他笑了十多分钟还停不住,过一会一想起来,又笑了。

尽管《呼兰河传》依旧裹挟着忧伤,但我知道萧红在这个尘世上也曾被温柔相待,所以她才有勇气面对后来的苍凉,才能用大气的手笔写下大地上那些悲和疼。

要想读懂萧红,一定要读《呼兰河传》。祖父帽子上红通通的玫瑰花香,隔了那么久的岁月,依然芬芳。